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RUM PACIFIC (CHINA) GROUP LIMITED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8)

(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2) 董事退任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變更；
及
(3) 法規主任變更

茲提述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當中載有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提呈的決議案(惟第2(a)項決議案(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該決議案已遭撤回且並未進行表決)及第2(b)項決議案除外)。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之點票工作。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72,640,000股，該等股份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獲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按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696,386,375 (100%)	0 (0%)
2.	(a) 重選張家華先生為執行董事。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決議案已遭撤回，且並無對本決議案進行投票或點算票數。	
	(b) 重選姚通先生為執行董事。	44,520,420 (6.39%)	651,865,955 (93.61%)
	(c) 重選林婉雯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96,386,375 (100%)	0 (0%)
	(d) 重選梁文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96,386,375 (100%)	0 (0%)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96,386,375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3.	續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96,386,375 (100%)	0 (0%)
4.	向董事授出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之一般授權。	696,386,375 (100%)	0 (0%)
5.	向董事授出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696,386,375 (100%)	0 (0%)
6.	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	696,386,375 (100%)	0 (0%)

附註：

上述股份數目及票數百分比乃按照親身或由獲授權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股份總數計算。

就第1、2(c)、2(d)、2(e)、3、4、5及6項決議案而言，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各有關決議案，故第1、2(c)、2(d)、2(e)、3、4、5及6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就第2(b)項決議案而言，由於不足50%票數贊成該決議案，第2(b)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未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董事退任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變更

由於有關重選姚通先生（「姚先生」）為執行董事之第2(b)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未獲通過，姚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於姚先生退任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9條，彼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法規主任。

董事會並不知悉與姚先生有任何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姚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於姚先生退任後，董事會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審核委員會：

梁文俊先生(主席)

林婉雯女士

提名委員會：

梁文俊先生(主席)

周翊先生

林婉雯女士

薪酬委員會：

梁文俊先生(主席)

林婉雯女士

法規主任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姚先生退任後，本公司的法規主任已由姚先生變更為執行董事鍾文禮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翊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周翊先生

鍾文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文俊先生

林婉雯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aurumpacific.com.hk內刊登。